


嘉兴市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中标通知书

NO:

杭州广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:

嘉兴市黄坛港水厂水源生态湿地治理工程节制闸工程 4#标于 2011 年 11 月 27 日公开开标后,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公示,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, 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。

建设项目名称	嘉兴市黄坛港水厂水源生态湿地治理工程节制闸工程 4#标		
建设批文	嘉发改【2010】14 号、嘉发改【2010】194 号		
工程招标内容	施工闸范围内工程 (不含启闭机、闸闸门、门槽轨道及其预埋件)		
承包方式	总价承包	质量控制目标	合格
承包合同金额			
中标价 (万元)	180.9060		
项目经理	俞金福	证书编号	浙 233060720717
技术负责人	寿华勇	职称	工程师
工期	自开工通知发出之日起 180 日历天		
签约期限	务必于 2011 年 月 月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		
备注	工程施工招标估算为 196 万元		
招标人	嘉兴市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(公章) 2011 年 11 月 30 日		
招标代理	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(公章) 2011 年 11 月 30 日		
市质监办、水利招投标办核办			
	2011 年 12 月 1 日		

嘉兴市贯泾港水厂水源生态湿地治理工程

节制闸工程 4#标

GJGSD(2011)—13

施
工
合
同

发包人：嘉兴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杭州广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11 年 12 月

合同协议书

嘉兴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(发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)为实施嘉兴市贯泾港水厂水源生态湿地治理工程(项目名称),已接受杭州广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承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)对嘉兴市贯泾港水厂水源生态湿地治理工程(项目名称)节制闸工程 4#标(标段名称)的投标,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:(1)合同协议书(包括补充协议书);(2)中标通知书;(3)专用合同条款;(4)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(5)通用合同条款;(6)技术条款;(7)图纸;(8)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(9)投标辅助资料;(10)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:人民币(大写)壹佰捌拾万玖仟零陆拾元(¥1809060元)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:汤金强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,计划工期为180日历天。

9. 本协议书一式十份。其中正本二份,双方各执一份;副本八份,双方各执一份,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发有关部门备案,同等生效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嘉兴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

(盖单位章)

承包人:杭州广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:

法定代表人:

或其委托代理人:

或其委托代理人:

电话: 0573-82225631

电话: 0571-86138806

传真: 0573-82225631

传真: 0571-86138969

开户银行: 中信银行嘉兴分行

开户银行: 浦发银行余杭支行

账号: 7333010182600044364

账号: 8014122043309

邮政编码: 314033

邮政编码: 311100

税号:

税号:

签订日期: 2011年12月12日